

当代江苏学人学术精萃丛书
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主编

樊浩 自选集



樊浩
著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社

当代江苏学人学术精萃丛书
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主编

樊浩 自选集

樊浩
著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樊浩自选集 / 樊浩著. — 南京 : 凤凰出版社,
2010.6
(当代江苏学人学术精萃丛书. 第1辑)
ISBN 978-7-80729-801-4

I. ①樊… II. ①樊… III. ①社会科学一文集 IV.
①C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119354号

- 书 名 樊浩自选集
著 者 樊 浩
责任编辑 郭馨馨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社(原江苏古籍出版社)
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 邮编 210009
发行部电话 025—83223462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照 排 南京凯建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印 刷 南通印刷总厂有限公司
南通市通州经济开发区朝霞路 180 号 邮编:226300
开 本 718×1005 毫米 1/16
印 张 34.75
字 数 624 千字
版 次 2010 年 6 月第 1 版 2010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80729-801-4
定 价 70.00 元
(本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电话:0513—80237871)

总序

滚滚长江东逝水，浪花淘尽英雄。

江苏，地处中国第一大河流——长江下游，千百年来，她不仅汇聚着奔涌不息的一江春水，更蕴育了代代学界巨擘。从言子、枚乘、董仲舒，到范仲淹、王艮、冯梦龙、金圣叹、顾炎武、王念孙、阮元、王韬、薛福成、马建忠，再到柳亚子、顾颉刚、费孝通……一个个宛如耀眼的繁星，辉映在历史的长空，汇聚成蔚为大观的精神文化遗产。正因有了众多学术大家和他们的创造，江苏被世人誉为物华天宝、人杰地灵，堪称当之无愧。

新中国成立以来，一代江苏学人秉承前辈优良的治学传统，孜孜不倦，奋力勉耕，创造了大量无愧于历史、无愧于时代的学术成果，谱写了上个世纪后半叶江苏学界辉煌夺目的篇章。面对这些弥足珍贵的思想与学术精华，当梓行之，传播之，倡扬之，发展之。自1999年起，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用5年时间，组编并相继出版了《当代江苏学人丛书》。该丛书以在全国具有重要影响的江苏籍著名学者为收录对象，多角度、较全面地反映他们的家世生平、治学经历、学术成就、道德修养和生活情趣。这套由近50部书组成的学人丛书，不仅成为弘扬江苏人文精神，展示文化强省建设的学术成果，而且在对广大人民群众进行社会科学知识普及中发挥了应有作用。

然而随着时间的推移，一个不容回避的现实摆在人们面前：《当代江苏学人丛书》收录的对象大多已经辞世，少数健在者也都过了古稀甚至是耄耋之年。面对如此状况，有人不禁会问：曾经群星耀眼的江苏哲学社会科学界会不会后继乏人？让我们颇感欣慰的是，当历史跨入改革开放的新时代，特别是进入新世纪以来，为了回应实践对理论的急切呼唤，进一步繁荣发展江苏哲学社会科学事业，社科界一批中年学者承继着前辈学人的治学精神，继续在这块充满希望的土地上辛勤耕耘，并

已取得丰硕的成果。他们或着眼于对当下重大现实问题的深入思考,或着眼于对中华民族发展轨迹的历史追寻;或潜心于精深的学理探析,或专注于相关学科理论的系统爬梳。其思想观点之丰富,学术见解之深刻,理论原创性之显著,令学界刮目。可以说,江苏哲学社会科学界一批学术带头人正在崭露头角。面对这一喜人的局面,在我的提议下,2009年初召开的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七届理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编辑出版《当代江苏学人学术精萃丛书》的决定。

《当代江苏学人学术精萃丛书》作为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组织实施的“人文江苏系列研究”工程的重要项目,计划用5~8年的时间,出版数十部。这套丛书与前述那套丛书有所不同,她是以现今活跃在江苏哲学社会科学界的在全国有重要影响的著名专家学者为收录对象,以“自选集”的形式选编其在国内具有权威性 or 国际上具有影响力的中文报刊上公开发表的论文为主体,这些论文应当能够体现其研究的学术成就和水准,曾在国内外学术界产生了较广泛的影响,对推动所属领域的学科发展发挥了应有作用。同时介绍他们治学的心路历程、经验体会以及收录他们全部论著的目录。组织编辑出版《当代江苏学人学术精萃丛书》,既是为了向世人展示当今江苏学人的成果和风采,也是为了激励他们继续努力攀登新的高峰,还是展示近些年来江苏文化大省和社科强省建设的成就。

诸事成功,人才为基。在新的历史起点和新的时代条件下,要开创哲学社会科学的崭新局面,创造哲学社会科学新的辉煌,星星点点的学者群体显然力不从心,而是需要愈来愈多的社科工作者凝心聚力,用自己的辛勤劳动和热忱点燃智慧的火炬,实现科学文化一代接一代的薪火相传。正因如此,我们组织编辑出版这套丛书,还有一个相对长远的目的,就是要通过这套丛书推介这些学界成功者的学术品质、治学之道和人文精神,给后学带来深刻的昭示与启迪:面对异彩纷呈的商品世界,只要我们不为物欲所动,不为世俗偏见所左右,耐得住清贫,耐得住寂寞,坐得起冷板凳,凭着对哲学社会科学事业的一腔赤诚,执着追求,锲而不舍,就一定能开拓更加缤纷璀璨、洋洋大观的学术天地,一定能攀登人文社会科学的学术峰巅。

浩浩江流,前浪后浪。我们不仅仅期许有更多的学者和他们的成果入编丛书,而且格外希望在各种学术活动中不断增添新面孔,汇聚新生力量,壮大学术队伍——也许江苏新一代学术大师就在他们中间诞生。

洪银兴

2010年1月

文心禅思

(代学术小传)

江苏社科联领导为激励学者,替我等出文集,要求附“学术小传”。名虽为“小”,但毕竟是“传”。“四十而不惑”,粘着地球巡天遥看宇宙间五十载日落月出,在这个最没有理由“传”也最不应该“传”的时段“传”,着实是犯大迷糊。但想到老子“为学日益,为道日损,损之又损,以至于无为,无为而无不为”(《道德经·四十八章》)的哲言,和魏晋名士嵇康“内不愧心,外不负俗”(《卜疑》)的教诲,又窃以为最合适的态度莫过将它当作机会,做一次学术上的自我反思和自我批判。

以1978年进入大学为界河,三十多年为学治学路,虽一心向文,但终究是三分清醒七分惑,感觉自己的学术成长酷似一种“禅”的历程,不过,直至落笔之时,在学术和人生境界上依然未能入禅,所谓“小传”只算是“文心禅思”,或对自己文心演进的一次禅悟罢了。

一、“根思”

1959年9月8日,我生于江苏省泰兴市根思乡西湖村,这个乡因抗美援朝战争中的特级英雄杨根思而得名。在外婆家长大,记忆中孩童期的家三面环水,屋后是竹园小桥,顽皮时家人的法宝是以竹园中的狼嚎我,而不让近水便是外婆最严厉的教训和看管。外公曾是一个小有名气的乡村医生,拥有自己不错的诊所。抗战期间参加了革命,成为地方领导人,并“令”妻子和弟弟都加入了共产党,新四军北撤途中壮烈牺牲,惨遭毁尸。随后,外婆入狱,几度

生死，母亲流浪颠沛。父亲是七兄妹中的长子，中学毕业，在解放初该算是知识分子。给我取名“和平”，与其说是向往，不如说带着对于战争创伤铭心刻骨的记忆。解放初期的政治文化，驱使父亲毅然入赘为婿，这在当时无异是对传统乡村文化的叛逆，于是与自己家庭裂痕在所难免。不过，我的出生确实带来了“和平”，祖父母第一次来到儿子家，长孙的乳臭修复了两个家庭之间的血肉纽带。

刚满五周岁，我被领进了学校，说是“开蒙”，一生中从老师那里得到的第一句人生教诲是“穿点衣服”，因为在那个炎热的夏天我出现在老师面前时几乎是“赤子”。由于年龄小和受宠的缘故，第一次课竟是外婆拎着一壶红枣茶、揣着两颗鸡蛋哄进了教室，从此成了第一排中央老师最喜欢的学生。四年级结束时，因为成绩优秀，学校觉得随班学习有点“屈才”，决定让我跳进六年级，并竟然当了班长，成为姐姐和小舅的“领导”，让他们着实憋气了好一阵。不过，随后外婆的去世给童年的记忆掺进了第一轮沧桑。长期的牢狱生活摧毁了她的健康，作为因果链也拖垮了这个拥有五个子女的家庭经济。外婆的离开成为全家情感上不能接受的痛，自己也不得不经常带着年幼的弟弟走进课堂，甚至不时缺课帮助母亲做一些应急的事，这在当时的乡村学校虽司空见惯，但成绩却不可挽回地下滑，直到有一天挂着满脸泪痕回家，从外地回来的父亲才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做出了他一生中最正确的决策：让我随他到工作的镇上中学读书。这不仅使我过上了令同辈人羡慕的“城里人”生活，也有机会进入当时最好的中学之一。也正是这一年，为纪念外公，父母共同决定将我从随父的“袁和平”改为随母的“樊和平”。

进入新的中学，两个月便成为初二年级最优秀的学生之一。高中升学时，遭遇所谓邓小平“复辟回潮”，“考试加推荐”升学，据说在当时招收的几个班的高一新生中，我的考试成绩名列前茅。重要的是，在高中阶段，自己有幸遇到了对后来发展产生重要影响的一位老师，这就是语文老师兼班主任熊梅生先生。自己自“开蒙”以来本来就喜好语文和作文，从有作文课开始，几乎每学期都有多篇作文被老师当作范文传阅。遇到熊老师这样尊重学生自由思想、特别善于启发诱导的良师，爱好便成为追求，绽出荷角。记得有次写作文，自己居然写了篇小说，将一大本作文簿几乎用完。老师不但没批评，反而找去面批，一一指导。从此便立下“当作家”的“宏愿”，并给自己起了一个笔名——“樊浩”。坦率地说，当时并不完全明白它的意思，只是直觉中喜欢这个“浩”字及其与“樊”的结合所产生的感觉。这个笔名一直沿用至今，可见它对自己的影响。当然，高中时一开始并不特别偏科。第一次物理考试，本以为自己应该是满分，因为一个平行四边形的力学箭头漏划，老师扣了十四分，屈居年级第二，与老师“理论”一番，愈觉憋气，幼

稚的心灵从此不再对物理有浓厚兴趣,于是不可救药地成了“文科生”。此事对我几十年教师生涯影响很大,它使我对学生的考卷总是“宁可放过一千,决不错杀一个”。

高中毕业,戴着“广阔天地,大有作为”的大沿草帽,本想扎根农村一辈子。可干了一个多月,已经黑瘦得惨不忍睹,直至在粮囤中昏睡过去。于是做起了工人,可外线电工爬高压线杆,终究是力所不支。梦寐以求的是当兵,中学时连续三年,飞行员初检通过复检淘汰;8341部队、东北海军舰队都录取,但因年龄不达标,终未能入伍,成为永远的遗憾。最后,在高中毕业近三个月的一天,被送进一所中学,教起了一班大多比自己年龄大的学生,成为当地最小的中学老师,乡亲称“小先生”,每次回家,母亲总是叮嘱:“不要和学生吵架。”两年后,被根思乡党委的老书记看中,调进乡政府,成了事实上的“小秘书”。这两段经历对自己影响很大,前者让我坚守着教书的职业,后者让我有“官场不适合自己”的自知之明。

1977年高考,一心想读书,便问报名人员“什么最好考”,答曰:“中专。”待复试时方知,中专出来仍是做工人。1978年揭榜,取得高于本科录取起分数线六十多分的高分,志愿表中写满了“中文”。新生入学已一个多月,可自己还杳无音讯。绝望中意气消沉,下班便倒头昏睡。那天傍晚,外婆入梦,告知“南京工学院招师资班,你被录取了”,睁眼一枕黄粱。晚上在党委会上做记录,有领导问:“听说你被南工录取了?”苦笑无言。第二天过中秋节,上街买肉,老板问:“听说你被南工录取了?”顿时心生疑云,强作从容走到邮局,悄问:“有无挂号信?”主任取出教育局转来挂号信一封,南京工学院录取通知书赫然展现在眼前。于是,在已经开学两个月后,我们走进东大校园,成为哲学专业的学生。原来,我们这批人早被录取,只是等待批文,给了我们一个炼狱般的考验。

初入东大,对哲学并不感兴趣,甚至并不知哲学是什么,但哲学、政治经济学、中共党史、自然辩证法四个专业的每个人都疯狂学习。四年大学生活,除要求的很少量的课程论文外,没有想到要写学术论文,印象中也极少同学发表论文。主要任务是课程学习。系主任萧焜焘先生讲授西方哲学史,两学期,每学期六十课时,但直到最后似乎才走出古希腊,近代和德国古典哲学只讲了几次课。课程结束时出了一百五十道复习题,每人到萧先生面前抽题面试。先生讲授宏大睿智,融诗意的浪漫与哲学的深刻于一身,加上难改的湖南乡音,极富撞击力与感染力,将南大哲学系等南京高校不少学生都“俘虏”了过来。王育殊教授讲历史唯物主义和伦理学,和风细雨,如春风习习。孙锦祥教授讲政治经济学,讲稿似乎从来都是象征性铺着,从开场到结束,层层深入而又有有条不紊地剥茧抽

丝。萧先生广延名师,开设课程很丰富:南大侯镜昶教授讲古典文学,吴可杰教授讲统计学,社科院沈嘉荣教授讲古代史,更残酷的是,先生要我们学高等数学,与东大工科生一样学完两大本高等数学还嫌不够,认为“太工科”,又请来南大数学系老师讲了两本理科数学,结果,我仅做的数学作业,就整整十大本。除东大课程外,我还在南师大旁听古汉语,自学完王力主编的《古代汉语》四册;在南大旁听《美术鉴赏》。由于许多内容不是很理解,所以唯一可做的,就是将课堂上老师的讲授全部记下来,下课的第一件事,就是整理课堂笔记。有一学期自己作了一次抽样统计,上萧先生的课,记录的最高速度居然达平均每分钟四十六个字。几次搬家,扔了不少东西,唯有这些课堂记录和作业本没舍得丢,至今完整无损。考试成绩对我们来说,当然是勤奋的标志。每学期结束前,最重要的工作就是无遗漏地将几本重要的教材上的各种概念、问题进行整理,梳理要点,然后一一背诵消化。时过三十年,至今最深刻最美好的回忆,乃是在白雪皑皑的冬天,穿上大衣,裹上长长的围巾,在大礼堂前的雪地上来回踱步,不断吟颂“人们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但又不能随心所欲地创造历史……”皮鞋与白雪摩擦出轻轻而清晰的“沙沙”声,身后一串串深深的脚窝,如白纸上第一次图画,刻录在大脑的海马区,这世界上最美的音乐和音符,成为我永远东大情愫。上原著课,老师宣布:只要能将《费尔巴哈论》背下来,就能得优秀。学期结束,自己竟真的一口气背了下来。在现在的学生看来,这都是不屑一顾的死记硬背,但正是这最初的“数据录入”,打下了我们不算坚实但却是可靠的知识与理论基础,以至前几年给女儿复习马克思的《资本论》原著,居然可以在不预习的情况下熟练而贯通地讲下去。四年学习,记忆中所有考试科目(不包括考查),只有两次期中是86、87分,其他成绩全在90分以上,最恐怖的英语,第一学期就得了98.5分,当然是“Chinese English”和“哑巴英语”。第三学年住沙唐园宿舍区,离最近的五四楼教室不到百米,为占自修位置和节省时间,中午常常宁愿在教室啃面包而不到食堂排队买饭。应该说,大学阶段,既没有做科研,也不会做科研,甚至不会学习,因为所谓学习也只是将课堂所讲授和涉及的一切风卷残云般地录入和部分地消化。自己也曾尝试写所谓学术论文,但发现实在惨不忍睹,于是改为以中学语文教师分析课文的方式解读一些优秀的学术文章,以此提高自己的学术素质。

四年大学生活乃至日后三年东大的研究生生活,留给我的财富,一是“死读书”而打下的基础,二是对各种学术和人生境界的感受和领略。它至今给我的影响是:一旦下决心读一本书,就一定将它读透啃烂。因为我相信,每一本好书都是一个世界,而且是一个完整有机世界,耐心寻觅消化,一定会获得诸多智慧的养料。在治学方面,萧焜焘先生的灼人睿智,王育殊先生的深入浅出,孙锦祥

先生的从容厚实……在人生方面，萧先生的狂狷，王先生的仁厚，孙先生的淡定……都给了我潜在的影响。当然，真正意识到它们并自觉地吸收，那是日后成长中的事，在那时，这一切还都只是一种“存在”。

大学前的“学术”历程，固然没有任何学术上的成就，但它却是我学术上的“根”，它宿命式地铸定了我一颗文心，一颗从文之心，向文之心，对它的眷念，是对“根”的“思”，它正契合我家乡的名字——“根思”。

二、“水帘居”

做学术清理才发现，自己学术论文的处女地，居然是《扬州社联》这份内刊，足见学术发展的“草根”本色。

1982年大学毕业，踌躇满志地以为会获得一片广阔天地，不料一纸通知竟被“发配”到江苏农学院（现扬州大学）做了一名哲学教师，不过这在当时已经是本专业中除留校以外的唯一本科院校了。居于杂草丛生的平房宿舍，有点委屈也有点狂，农学院人以特有的质朴和真情迎接我们这批被寄予厚望的大学生。出于认真的本性，讲公共课居然获得学生一致好评，乃至几乎成为学生崇拜的偶像。于是领导重视，同仁肯定，加之萧先生去信鼓励“好学肯思，大有后望”，自我感觉似乎找回，于是煞有介事地着手“做研究”。第一篇论文选题是“论道德偏见”，法宝依然是“下死功夫”：先定主题，然后立下框架，接着是大论点、小论点、逻辑关联。五、六页的提纲磨成后，写作几乎成为“填充”——将具体内容按要求完成就行了。初稿完成后，便是最为艰苦的修改过程：追究语言是否准确地表达了思想；每一节、每一段是否在文章中最合理地体现了主题；结构是否合理。修改下来，几乎每句话、每个字，都经过了反复推敲，并且了然于心。虽然功力不深，但工夫确实到位。这种学术上的“童子功”给我至今留下一个习惯：写作分三段，其中构思时间最长，修改时间其次，真正的成稿时间反而较短。一般来说，万字论文，两至三天便可完成初稿，但它的构思往往需要一月半月，修改需要全力以赴的十天至少一周。这篇文章是我的学术生涯中的第一次学步，虽不灿烂，还很踉跄，但它不仅是迈出的第一步，而且打上了具有某种本能意义的“步式”的烙印。

真正的学术研究是从1985年回东南大学读伦理学硕士研究生开始，严格地说是从毕业论文阶段开始。在读研究生期间，虽然在《江海学刊》、《南京师大学报》等杂志上发表了几篇论文，但真正尝到学术研究的“痛”和“快”、形成研究方式的初始元素，则是1987年后的事。我硕士论文的选题是《〈四书〉伦理精神与

民族道德现代化道路的选择》。从选题可以看出一个研究意向：通过《四书》经典研读打实知识与学问基础，但又不满足于文本解读，真正的着力点是关注现实并进行自己的建构。现在想起来，朦胧的学术意识中，是想将冯友兰先生所说的“照着讲”、“接着讲”、“自己讲”混沌一体，偏向于自己讲。论文选题及准备阶段，涉及两个概念：“道德理性”、“人情主义”。我感到如果这两个概念不真正搞清楚，论文将缺乏可靠的概念基础，于是决定先做这两个基本概念的研究。这项研究大概持续了三个月，而核心工作是暑假回扬州完成的。受萧焜焘先生影响，出于对哲学思辨的激赏，我一开始的研究习惯便是选题确定后，不是像通行的那样先做文献检索，所谓“追踪前沿”，而是独立思考，将选题可能涉及的基本问题一一清理，初步形成基本的观点，然后再适当看一些别人的研究成果。这种习惯实际是出于非理性和理性两种原因。非理性原因是对思辨生活的追求，东大四年的哲学训练，已经使我将思辨不仅当作学术，而且当作生活的一部分，一种生活方式；理性的原因是认为如果在自己未形成基本观点的背景下就大量阅读文献，容易受别人的暗示而难以形成自己独立的见解。这种习惯一直延续至今，几乎成为“痼疾”。它给我的学术带来两大后果。其一，苦思冥想，甚至研究到最后，发现自己的观点与别人正相契合，甚至别人已经提出；其二，有自己的学术个性，观点比较独到。延续三十多年，这种习惯已成风格，利弊已经浑然一体，很难区分了。但总体上感到利大于弊。因为某些情况下即使别人已提出类似观点，但因为是自己独立思考所得，所以具体内容特别是对它的阐发是很不相同的，因而同样有自己的独到的贡献。这种治学方式的缺点是学术风格，包括体系、话语、观点的普适性可能不够，偏于甚至过于个性化。譬如，硕士论文准备中的这两篇文章，虽仍属学术上的“处女作”阶段，但却对日后产生了诸多潜在影响，而它们的完成一开始就付出了“血”的代价。我能力素质方面的“先天缺陷”是：不能同时做两件事。一旦开始写作，它就是全部生活，坐着、躺着、走着甚至吃着，都在想这事，所以整个炎热的暑假都沉浸其中，而最重要的突破是在两次获得的。一次是洗衣服。当时家中没洗衣机，需要用洗衣板“搓”，然后再到公共水龙头上冲。长期思考而淤塞的大脑，在这种大幅度的动作和大水大浪的冲击中很容易“开塞”；第二次是在电影院，因为做得太辛苦，便和太太到附近去看一场新电影，受电影台词启发，问题很快获得解释。这种情况应了萧先生对灵感和直觉的理解：“灵感是长期思考的突然激发”，“是思维律的中断”。但这个过程因太费力而伤人，假期快结束的一个凌晨，突然发现嘴里被塞满，误以为是晚上的菜根，掏出一看，好大一块血饼。第二天去医院诊断，看完化验单医生马上问：“你是做与核放射有关的工作吧？”血色素已经降到令人吃惊的地步，我第一次尝到了什么叫“呕心沥血”。

硕士论文的写作总体上“快”多于“痛”。由于大学阶段打下了较好的古汉语基础,对《四书》文本的阅读和理解没太大障碍,要做的最重要的工作一是对《四书》的贯通把握;二是如何从这个“伦理精神的元点”探讨民族道德现代化的道路。最艰苦的过程依然是提纲和修改。我用八开的纸横着写,只写于纸的中央,留下一半以上的空间供修改时用。初稿完成后,逐节逐句斟酌,更难更艰苦的是对整体结构和基本观点的推敲,因为是一种整体性的把握,这项工作根本不可能在桌前完成,只能在踱步中体味琢磨,它需要足够的耐心和执着。为完成这些工作,我在校园里至少走了千个来回,最后整本稿纸上改得密密麻麻,基本上是重写几遍。我的体会是:文章的修改是一种“把玩”。初稿只是一个毛胚,把玩到最后,油滑光溜,就像红木家具和紫砂壶一样,不断以手磨砂,始与人气相通,其中汗渍是最好的添加剂。这篇论文的收获与其说是理论成果,不如说是学术训练。它对自己后来学术上的最重要影响有三个方面:第一,认为《四书》伦理精神是由伦理人、仁爱、德化、中庸构成的有机体系;其中,伦理人是为人之道,仁爱是待人之道,德化是治人之道,中庸是体系和境界;为人之道——待人之道——治人之道,就是《四书》伦理的“人道”。这种诠释和观点也许不够成熟,但它对贯通把握和整体理解的追求至今仍是自己的学术研究的重要元素。第二,认为《四书》伦理的精神形态是“人情主义”。由于先前有《论人情主义》这篇概念考察的文章垫底,因而硕士论文对人情主义的论述不仅是哲学的,而且有一定突破,它的最重要的努力和突破在于:不满足于用西方哲学的概念,如人道主义、人本主义诠释中国传统,而是努力寻找中国理论和中国话语。也许“人情主义”的概括和表述过于个性化,但这一努力和追求的方向至今仍表现出它明显的合理性和学术生命力。第三,“伦理精神”的概念。也许今天“伦理精神”这个概念已经为不少人接受,但当时非常罕见,至今我还未查到在此之前对这一概念的论述,直到1992年我参加张岱年、方克立教授主编的《中国文化概论》时,张岱老还提出我用的“伦理精神”这一概念似乎不太通约,出于二位大师的宽容,这个概念才在书中得以保留,可见它的个性化。老实说,我当时也没对这一概念进行认真考察和规定,只是直觉中偏好它,真正对它进行规定,那是1992出版的著作中的工作。硕士论文虽然非常稚嫩,但它可以说是我学术生命的单细胞,日后发育中的缺陷和特点都基因般地与之相关。譬如,我至今的十多部个人独立专著中,仅书名中有“伦理精神”的代表作就有四部,而目前及今后要研究的最重要的工作仍然是“伦理”与“精神”,可见它的影响之深远。论文完成后,王育殊教授一次通过;伦理学大师、北京大学周辅成先生来信鼓励“学术上达到相当纯熟的程度”。前辈的奖掖之辞当然不可当真,但三十多年过去了,论文中哪些地方作了重要修改,甚至

某个重要的字在何处被修改，至今仍历历在目，足见这一步踩得有多苦，有多深。

1988年3月，我研究生毕业，这次萧先生坚决不放人，理由是东大伦理学要发展，王育殊教授需要助手。经过两校最高领导的直接协商，农学院人又一次表现出笃厚的品质，党委书记梁隆盛教授发话：从个人未来发展考虑，还是将我“归还”东大。1988年底，校长韦钰院士任命我做哲学与科学系副系主任兼研究所副所长。同年，武汉大学郭齐勇教授来信，约我为他的丛书写一本关于中国伦理的专著，我便开始考虑将硕士论文扩写成一本书。新书的主题是将对古典儒家伦理精神的阐释推展为对整个中国伦理精神的研究。写作过程很顺利，一年多便完成。它作出了两个重要推进：一是提出中国伦理精神是由儒家德性、道家道心、佛家佛性构成的三维结构，其形态是自给自足，自给自足的伦理精神与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正相契合，它使中国人的伦理精神具有三角形的稳定性，形成进退互补、刚柔相济的富有弹性的精神品质，使中国人在任何境遇下都不会丧失安身立命的基地，后来的“伦理精神生态”的理念事实上在此已经萌芽。二是从文化的角度诠释和探讨中国伦理。该书开篇即讨论“文化理念”、“文化方向”、“伦理范型”，提出的“文化就是人化”、“血缘、情理、入世”是中国文化三要素的思想，至今仍是被本人坚持的基本学术观点。其中“文化就是人化”的观点一年后发现先前曾有某位前辈说过，只是未加阐发，但此观点和命题当时确实是本人独自体悟所得。后来一位朋友谈到此事时说：思维触摸到一定深度，事实上得出的结论总是相似的。我感到这句话很有哲理。但本人对这一命题的阐发确实更为系统和特别，并且在以后的几本书中被反复发挥，趋向成熟。从文化角度研究和解释伦理与中国伦理，形成了本人伦理学研究的一个特点：它带有某种“文化伦理学”的特质，即文化学与伦理学交叉的特质。当然，这种视角和方法也让当时一些前辈和学者怀疑甚至担心是否偏离历史唯物主义。几年后，当“三部曲”都出版后，曾有些学者提出我是否属于“新儒家”或具有“新儒家”倾向的问题，有的著作也因“不讲阶级”而失去获一等奖甚至获奖机会。第一本书由于有硕士论文垫底，加之体力和精神状态都很好，整个写作过程不是特别费力，在繁忙的教学和行政工作之余，铺开稿纸，数千言甚至上万言居然能一挥而就。现在回想，其中许多观点，包括上述观点，并未经过认真的推理，几乎是 from 心脑中不可遏止地迸发出来。当时刚留校，几经交涉，有关部门念妻女安顿之难，将筒子楼中一间紧挨水房的那间被木工师傅退出的宿舍给我。屋里四面潮湿，有两面墙必须拉上塑料布，但即便这样书柜也长霉。那个下午，当在窗前的桌上写完该书后记的最后一句话时，楼上一盆水瀑布而下，伴上隔壁不歇的潺潺流水声，灵感中出现《西游记》中的水帘洞，于是信然落笔：“1989年4月15日于东南大学‘水帘居’。”自

此,“水帘居”成为我的“陋室铭”,在以后的多本书中落款。走出筒字楼后,同事告诉我,“街上闹学潮大游行了!”我竟浑然不知,一副“不知今夕是何年”的桃源感觉。由于特殊原因,丛书不能出了,我将它交河海大学出版社出单行本,定名《中国特色的道德文明》。此名绝无迎合意识形态之意,而是真的试图诠释探究道德文明的“中国式”。“后记”中有一句话:“此书写完后,确实有这样的一种感觉:好像触摸到了中国伦理精神的内在脉动,听到了中国人生生的呼吸! 于是未免有点自得:或许其中包含了某些真理的颗粒。能达到这个目的也算是对我这几年冷板凳的一种报偿了!”北京大学周辅成教授、美国夏威夷大学成中英教授欣然为此书写了长序,在后来的《光明日报》评奖中它获得三等奖,对一个刚露头角的“小荷”来说,它已经是很不错的激励了。这本书后来在台湾以《中国伦理的精神》为名出了繁体字版。

1992年,我的第二部专著《中国伦理精神的历史建构》出版。这本书经过非常艰苦的准备和写作过程。经过几年实践,我试图努力走出一条适合自己的独特学术道路。很长时间,我一直在思考两个问题:如何解决教学与科研的矛盾,达到教学与科研的良性循环? 如何寻找和建构自己的研究特色和学术优势? 这一年,两个问题都找到了初步方案。解决第一个问题的方案是:讲稿当作专著写,专著当作论文写。以写专著的要求写讲稿,有明确而坚定的问题意识,以思想统帅知识,力求不仅在体系上,而且每一部分都有自己的特色;以写论文的要求写专著,力求每一部分都比较严谨,有足够的学术含量,并且相对自成系统,大部分达到可以独立发表的要求。第二个问题的解决方案建立在对自己反思的基础上:以哲学(思辨)的方法、从史学的层面、研究伦理的问题。我的学术始点是中国伦理,所受的训练是思辨哲学,而从事的专业是伦理学。我朦胧地有一种意识:当从事一个重大研究,或进行关于自己学术研究的谋划时,只有动员起自己的全部知识和素质潜能,全力以赴,才可能取得成功。留校第一学期,我被安排给研究生讲授中国伦理史,经过一年多准备,写成六十多万字的讲稿。经过两轮讲授,将它压缩成三十多万字的讲义,取名《中国伦理精神的生长》。投到江苏人民出版社后,第一编辑室主任周文彬先生热情支持,出版社领导高度重视,决定作为重点书出版,同时提出修改意见。于是又一次边讲授边修改,最后以近三十七万字定稿。两次重大改变其实不是修改,而是重写。因为当时没有电脑,根本没有条件进行这样彻底的修改,同时因为是压缩扩展,修改还不如重写。这样,这个书稿事实上三次写了一百三十多万字。书稿修改中最繁重的工作是原文核对,出版社要求统一文本,于是在那个寒冬腊月走进东大图书馆查对《四库全书》,一个星期后走出图书馆时已是满手冻疮,以后若干年,每到冬天,它都“冬风

催又生”，这是该书送给我的特殊礼物。这本书的特点和学术推进在“后记”中得到清楚表述。一是自觉的“伦理精神”的理念和研究视角；二是将中国伦理精神当作有机的结构体系和自我生长的历史过程，力求对它有整体把握和贯通疏解，譬如，与一般中国伦理史著作不同的是，它不是分析性地介绍儒家、道家、佛家的伦理思想，而是着力追究这样的问题：在中国伦理精神的历史发展中，为什么诞生了儒家的同时就诞生了道家，在日后中国伦理精神的演进中，儒家和道家为什么总是一对孪生儿？有了儒家、道家这两大基色，为什么隋唐以后会佛学大行，为什么到宋明佛家伦理的参与，儒、道、佛三位一体，才最终完成了中国传统伦理精神的历史建构？第三个推进是“着力建立中国伦理自身的概念系统，力图用中国文化自身的钥匙打开中国伦理这把几千年文化铸成的大锁，努力倾听中国伦理自身的脉动”。由此提出“家国一体——伦理政治——人情主义”是中国伦理精神的基本概念系统。它定名为《中国伦理精神的历史建构》，不仅试图与一般的伦理史相区分，而且潜藏着一种追求，一种“接着讲”、“自己讲”的企图。这一点，被郭齐勇先生发表于台湾《鹅湖》学刊上的书评所道破：作者的似乎不是在讲授，而是在建构。

这本书给我带来好运。它让我真正找到了“中国伦理”的感觉，至少像绪论中所说的那样，初步找到了三种感觉：“中国感”、“伦理感”、“历史感”。这三种感觉的体验对我日后学术进展的影响极大，至今我对那种感觉还记忆犹新：该书最后收笔时，我似乎真的“听”到“中国人”心脏中血液搏动的澎湃，那种感觉好似鼓手敲鼓，从边缘慢慢地、不歇地走向中心，逐渐由悠远而清晰，虽未踩到最后的鼓点，但真切地听到了中国人心脏的搏击声。这种感觉至今已伴随我近二十年，我不断地捕捉它，一次次地试图触摸它，但它总是视之不见，听之不闻，搏之不得，我想这就是老子《道德经》中所说的“道”之“希、夷、微”的境界吧（《老子·十四章》）。它也改善了我的经济状况，因为我获得了第一笔“巨额”稿费，一万三千多元，一下跻身“万元户”的行列。在此之前，我已由副系主任升为东大最年轻的系主任，此书出版后校长韦钰院士对这一努力和成果很是赞赏，当时我已经发表五十多篇学术论文，加上已经完成的《文化撞击与文化战略》、《道德与自我》校对稿，事实上共有四本专著。于是，1992年底，我便被学校破格晋升为教授，而当年年初，我才成为副教授，一年跳两级，是那个时代，也只有恰逢那样有胆有识的好校长才能遇到的幸事。由此我成为当时中国最年轻的哲学伦理学教授。当时升教授之难，可以用一个事实说明：后来接替韦钰院士当校长也是当时主管我们的副校长陈笃信先生、现任北师大校长钟秉林先生，都是东大那一年与我同批的教授，那年我与钟校长一同成为东大的系主任。

《中国伦理的精神》(或《中国特色的道德文明》)、《中国伦理精神的历史建构》,这两部共六十万字的著作出版后,我感到自己基本上形成关于中国传统伦理的一家之言,但需要在更广阔的视野中获得验证。1990年后,我给本科生开设比较文化课程,在讲稿和修改而成的讲义的基础上,我将它修改为专著《文化撞击与文化战略》,1992年交稿,但因种种原因直到1994年才正式出版。这本书在我的研究体系中的立意是:在世界文化的背景和参照下,观照和探讨中国文化的价值。后来又写成《儒学与日本模式》,这本书的立意是以日本文化为个案,考察中国文化尤其是中国伦理的价值,该书被台湾购买版权出版。这一工程完成后准确地说是在进行这一工程的同时,我意识到应当在现实中探讨和落实中国伦理的价值。于是,受吉林教育出版社之约,1993年完成、1994年出版《道德与自我》,该书从道德教育的角度探讨中国伦理的价值;1994年完成、1995年出版《中国人文管理》,这本书从管理学、经济学的角度探讨中国伦理的价值;在此过程中,1993年,与吕乃基教授共同主持完成《科学文化与中国现代化》著作,从我的立意尤其是我所承担的部分的立意上,它在科学和现代化的背景下考察中国伦理和文化的价值。1995年,台湾五南图书出版公司将我的三部著作《中国伦理的精神》、《儒学与日本模式》、《中国人文管理》一并出版上架,加上1994年由台湾文史哲出版社出版的《中国伦理精神的历史建构》,至此已有四本书出了繁体字版。以上这些完成后,我发现今后的学术推进存在一个知识结构的弱点甚至障碍:不懂经济学和现代企业管理。于是便拜南京大学商学院周三多教授为师,攻读企业管理专业博士学位。在做教授几年后读博士学位,直接的原因是出于当时本人提出的学科建设的博士化战略的需要,但选择这一专业,相当程度上是出于对自己知识结构“补短”的谋划。当时企业管理授经济学博士学位,1998年,管理学从经济学中分离,因答辩时间晚了一星期,我的最终学位便由经济学博士成为管理学博士。

这段时间,是我学术上的爆发期,是学术生涯中自我感觉最好也是体力、心力最为透支的时期。《中国伦理精神的历史建构》事实上已经使心能体能严重透支,那时候条件十分艰苦,1990年,在火热的夏天修改书稿,由于宿舍过于潮湿,不能用电风扇,便系着湿毛巾,热暑难捱时再踩盆冷水写作。为了给写作以足够的思想冲击力,仗着年轻,每天给自己规定的任务是写一万字,一个暑假,竟完成了近三十万字。当时女儿尚小,晚上要看电视,书桌与电视机柜紧挨,思维的奔腾与电视的喧闹“同行”。长期的坚持让我练就了一种不受干扰写作的硬功。1991年,在这本书的第三次修改任务基本完成后,我即开始《文化比较与文化战略》的写作。那年夫人生病住院,暑假中回老家休养,我陪伴夫人住岳父家,全力

以赴开始了这本书的写作。全书谋划基本成熟后，自己规定的任务还是每天一万字。连续十六天，从清晨到深夜，完成了十五万多字，一天终于倒在了写字台下。当时的感觉是：人垮下了，总是站不起来，但思维仍十分清楚和活跃，下一节的内容，晚上的内容，第二天的任务，已经全在脑海里清晰地印着，只待“数据录入”，心想，马上就会好的，一小时后继续做，今天的任务还会完成。最糟糕的情况出现了：不仅第二天还是不能站立，而且被扶着走路时居然完全看不清，眼前的一切如过动画，最后饭碗也捧不住了。躺在床上，我想，明天会好的，最坏的结果，下周会好的，于是，后天、下周的腹稿又在脑中完成。最后，不仅一个月，而且两个月、三个月后也难见大起色。半年后，虽逐渐有所恢复，但落下祸根：听力受损，平衡神经被破坏。所以此书的后三部分是在恢复过程中陆续写成的，不过再不敢“布置”这么重的任务了，由此留下遗憾，正像该书“后记”中所写的那样：“自己总觉得全书缺乏一种一贯到底的气势，文中似乎留下了某种换气不畅的痕迹。”与硕士论文的那次偶然的“沥血”不同，这一次，让我饱尝了一种“灯油耗尽”的“呕心”的感觉。

在以上这些都完成后，我感到可以着手进行另一项更大的工程，写作《中国伦理精神的现代建构》。这本 60 万字的书的主题词，一是“转换”，传统伦理精神如何进行现代转换；二是“建构”，中国伦理精神如何进行现代建构。它分历史卷、理论卷、现实卷三部分，绪论开篇就提出“伦理生态”这个对本人的学术进展具有“跨世纪”意义的理念和概念，同时提出寻找“伦理—经济—社会的整合点和互动点”、“伦理建构的文化中介和文化原理”的学术任务。这是一本对本人第一阶段或在 20 世纪的学术发展具有总结意义的专著，“伦理生态”理念的提出，试图将伦理复归于现实的经济—社会—文化生态，因而对先前的“文化伦理学”的研究视角也具有某种自我超越的意义，因为它在一定意义上使对伦理的文化抽象复归于现实的和历史的具休。该书从 1995 年启动，最后落笔于 1997 年女儿 12 岁生日，作为对她的生日礼物。该书出版后，受到诸多关注。获得江苏省政府哲学社会科学一等奖和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成果三等奖（那次伦理学界分别有罗国杰、唐凯麟和我三位“老、中、青”分获一、二、三等奖）；江苏省社会科学规划办专门为它举行了首发式和研讨会，几位省领导到会讲话，学界也有不少同仁出席。

1997 年前是本人学术上的少年期和青年期，这阶段的总体状况应了书后的“陋室铭”——“水帘居”。我此前出版的所有著作后记中的落款都是“水帘居”，写作《中国伦理精神的现代建构》时，虽然校长已经特批了套房，由于新房开封时已经进了水，因而该书的落款依然是“水帘新居”。“水帘居”不仅浪漫地记载生